

证券代码：603130

证券简称：云中马

公告编号：2023-033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20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独立董事马知方、蒋苏德、倪宣明、田景岩以通讯方式出席）。

会议由董事长叶福忠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所涉及的被担保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处于平稳发展阶段，运营情况良好。上述授信有利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良性发展，符合本公司的整体利益。目前公司全资

子公司经营稳健，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整体风险可控，本公司为其担保的风险可控，足以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6 日